

中共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委员会

科大机车发〔2022〕77号



关于调整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

因人员变动，经学院党委讨论决定，对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如下：

一、 人员构成

组 长：卢丽虹

副组长：何 敏

成 员：李 健 孙有平 张成涛 杨小龙 关敏丹

徐清洁 谢 薇 李伟青

秘 书：徐清洁

二、 职责分工

（一）党委书记任理论学习中心组组长，是理论学习第一责任人，主要职责是审定学习计划、确定学习主题和研讨专题、提出学习要求、主持集体学习研讨、指导和督促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学习、完善学习制度等。党委书记不能参加学习时，可委托学院党委分管宣传思想工作的副书记代行职责。

（二）学院党委分管宣传思想工作的副书记是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直接责任人，任中心组副组长。主要职责是配合党委书记做好学习的组织工作。

（三）秘书，由学院党委办公室主任担任。主要职责是草拟学习计划和方案、准备学习资料、印发学习通知、协调学习事务、做好学习考勤和记录、撰写总结报告、管理学习档案等。

中共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委员会

2022年6月2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2022 年 6 月 20 日印发
